

# 四川省临床检验中心文件

川检中心发(2022)5号

## 四川省临床检验中心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 B 室间质评说明 (2022 年第 3 次)

各参加实验室:

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 B 室间质评计划是四川省临床检验中心为考察各参加实验室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 B 检测水平组织开展的室间质评计划, 本次计划的要求和相关信息如下:

### 一. 样品信息

#### 1. 样品状态

室间质评样品为基因工程方法制备的新型冠状病毒假病毒颗粒模拟样本, 无生物传染危险性。

#### 2. 样品数量

室间质评样品数量 5 支, 批号为 B220311, B220312, B220313, B220314, B220315。

#### 3. 存储条件

样本收到后请立即检测或置于 $-20^{\circ}\text{C}$ 或以下条件保存。

#### 4. 样品局限性

1) 本室间质评样品为基因工程方法制备的新型冠状病毒假病毒颗粒模拟样本, 应按说明要求贮存, 反复冻融或室温放置过久会使样品的核酸发生降解, 可能会造成结果的差异;

2) 质评样本不含人源核酸, 采用内源性“内标”试剂的实验室, 无需判读内标基因结果。

### 二. 测试程序

#### 1. 测试项目

本次室间质评测试项目为: 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 B。

#### 2. 测试方法

1) 在测定前, 先将室间质评样品平衡至室温后方可使用。取样前, 轻轻地漩涡状混匀样品。

2) 样品检测时, 应按日常病人检测样品处理方式处理, 由日常工作人员使用实验室常规检测系统(仪器、试剂和方法等)检测, 检测次数应与常规检测病人样本的次数相同。

#### 3. 注意事项

1) 收到质控品后, 应立即检查各检测项目的批号、数量是否与活动安排相符, 如发现任何问题请及时与中心联系。

2) 样本在检测时应由受过培训的实验室专业人员操作, 注意生物安全防护。应按有潜在生物传染性样本对待。

### 三. 结果报告

1. 首先请填写实验室编号及名称; 并写清楚所用方法、仪器、试剂。
2. 新冠病毒核酸检测 B 报定性结果, 明确阴性(-)、阳性(+), 不能报可疑结果。

### 四. 样品废弃处理

室间质评样品无须交回, 废弃处理应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处理。

### 五. 结果上报截止日期

具体检测及上报截止日期参照下表:

活动次数	样本编号	样本发放时间	样本建议测定日期	结果上报截止日期	质评成绩下发日期
第一次	B220311, B220312, B220313, B220314, B220315	3月21日	收到请立即检测	3月28日	3月30日

逾期将不纳入结果统计。上报按要求填报操作者和科主任或负责人姓名, 确认结果的有效性。

### 六. 联系方式

收到室间质评样品后, 应立即检查样品的批号、数量是否与活动安排相符, 检查样品是否渗漏, 如有疑问请及时联系。各科室联系电话如下:

分子生物室: 87394033

中心办公室: 87394057

